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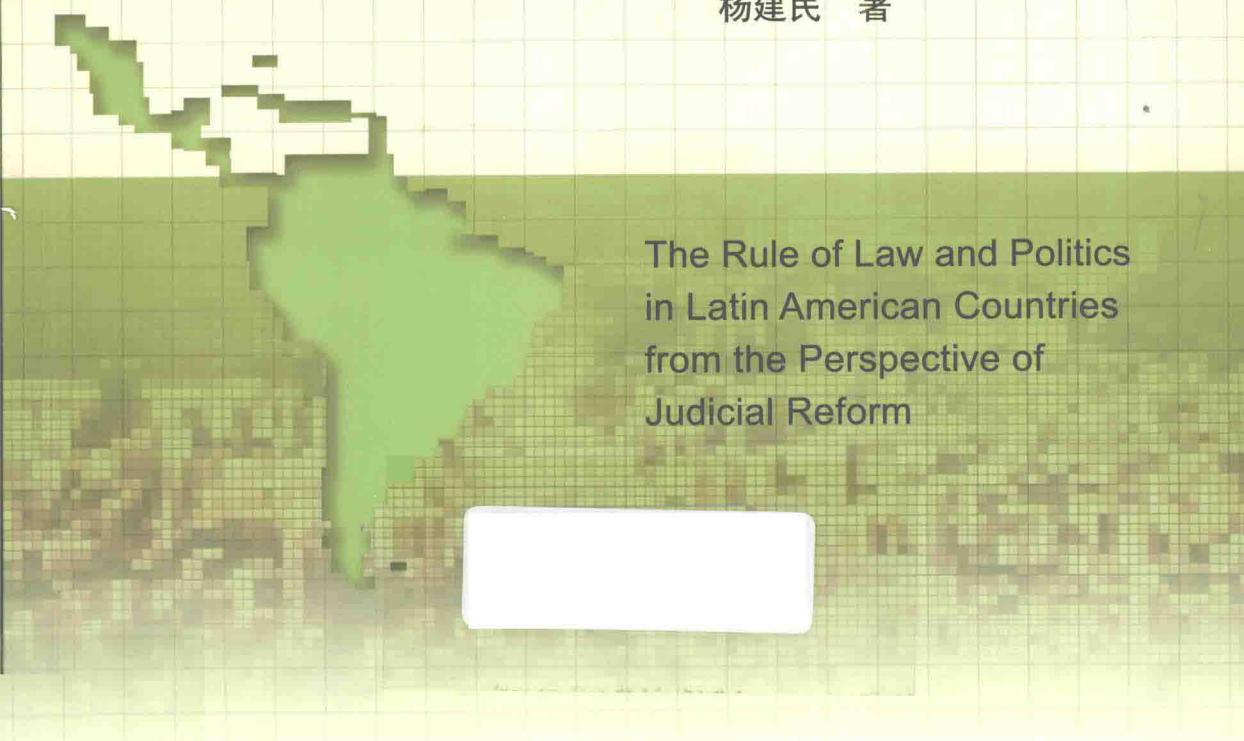


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学术出版资助项目

中国社会科学院院级重点项目

拉美国家的法治与政治 ——司法改革的视角

杨建民 著



The Rule of Law and Politics
in Latin American Countri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Judicial Reform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中国社会科学院创新工程学术出版资助项目
中国社会科学院院级重点项目

拉美国家的法治与政治

——司法改革的视角

杨建民 / 著

The Rule of Law and Politics
in Latin American Countries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Judicial Refor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拉美国家的法治与政治：司法改革的视角 / 杨建民著。—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5.5

ISBN 978 - 7 - 5097 - 7272 - 0

I . ①拉… II . ①杨… III. ①司法制度 - 体制改革 - 研究 - 拉丁美洲 ②政治 - 研究 - 拉丁美洲 IV.
①D909.73 ②D77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58687 号



著 者 / 杨建民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 目 统 筹 / 祝 得 彬

责 任 编 辑 / 赵 怀 英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 全球与地区问题出版中心(010)59367004

地 址：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100029

网 址：www.bianyibu@ssap.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90

读 者 服 务 中 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18.75 字 数：297 千字

版 次 / 2015 年 5 月第 1 版 201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7272 - 0

定 价 / 79.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自序

30多年来，司法机构在民主化浪潮和政治变革中的作用明显加强，无论是在发达国家，还是在包括拉美国家在内的发展中国家，都出现了“司法机构权力的全球性扩张”现象。司法机构成为政治研究中不可忽视的新领域。然而，直到现在，司法制度的研究仍然不是政治研究的中心议题，“法律与法院”是政治研究学者们最为忽视的研究领域，司法机构也成为拉美政治研究困惑中错过的最基本元素。因此，从司法改革角度研究政治以及三权关系的调整，正成为政治研究中的前沿课题。

拉丁美洲有33个国家，各国的司法改革进程千差万别，既各有特点，又具有共性。当前拉美国家的司法体系大致可以分为三类：第一类是拉美大陆法系的主要国家，包括墨西哥、中美洲六国和南美洲大陆的主要国家，这些国家是拉丁美洲的主体部分，也是本书考察的主要对象。这些国家的司法改革既具备发展中国家司法改革的一般特点，即服务于市场开放和民主化，在司法程序方面借鉴海洋法系，也具备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典型特征，即在世界的司法改革中影响最大、范围最广，具有群体性和时间方面的共振特征。第二类是以加勒比海地区为中心的海洋法系国家，这些国家深受英美国家民主和法律传统的影响，在本次司法改革中不具备发展中国家和拉丁美洲司法改革的典型特点。第三类就是社会主义古巴，古巴一直坚持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和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因而不存在司法改革所服务的市场化改革和民主化等问题。革命胜利50多年来，古巴的司法制度也在改革和完善之中，但显然

古巴不在本书的研究范围之列。因此，本书的研究范围主要是墨西哥、中美洲和南美洲大陆的拉美国家，不包括海洋法系的加勒比海国家和社会主义古巴。

本书的主要研究内容包括以下六个方面。一是对拉美国家的司法制度进行历史考察，探究拉美国家的法律渊源和司法传统，以及殖民统治和独立后的拉美政治对司法制度和司法传统的影响。二是结合拉美国家的实际情况研究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理论基础，探讨司法改革与经济发展、民主巩固和社会公正之间的关系，指出一个高质量的司法体系对一个国家经济发展、民主巩固以及反对腐败、实现社会正义的重要性。司法与政治之间是一种政治关系。三是研究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主要背景，即经济上转为开放的市场经济、政治上第三波民主化深入发展以及国际上的多边国际组织等支持拉美国家的司法改革。四是指出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主要目标和内容。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主要目标是发展经济、巩固民主和实现社会正义。司法改革的主要内容包括创设司法委员会，改革法官的选任程序和任期，增强最高法院的独立性，增加司法机构预算，发挥争端解决替代机制的作用以及法律一体化等。五是具体研究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若干典型案例。本书选取了阿根廷、巴西、墨西哥、智利、哥伦比亚、秘鲁和委内瑞拉等7个案例，囊括了政治转型时期司法改革具备不同特点的所有主要国家，同时对这些国家的司法改革进行分析，总结拉美国家政治转型时期司法改革的启动、内容和实施等特点及司法与政治关系的一般规律。六是对拉美国家的司法改革与政治转型进行评估与分析，分析拉美国家司法改革取得的主要成就、面临的主要问题和挑战，指出司法改革往往成为政治变革的先导和重要内容。

本书的主要观点如下。第一，拉美国家的司法制度和司法传统属于大陆法系，历史上司法机构的附属地位和司法腐败等传统仍然影响着拉美国家法治的进步与民主政治的发展。当代拉美国家的政治体制已经确立了三权分立的组织原则，司法机构和法官的独立性及其与立法、行政等政治权力机构制衡的能力在司法改革中得到加强，这是拉美国家在“还政于民”后民主政治

不断巩固的重要特征。第二，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根本动力是对经济发展和民主巩固的诉求以及广大民众对社会公平正义的追求。虽然在司法改革的启动与实施过程中也体现了政治家和不同政治势力对自身现实或长远政治利益的考量，但这不能成为司法改革这个“大势”的根本动力。第三，尽管如此，政治力量或政府仍然是司法改革的领导力量。它们与公民社会和国际组织等改革的推动力量相比，对改革的内容和启动实施过程有着更加重要的影响。这其中伴随着反对派的崛起、执政党进行政治经济改革甚至“革命”的冲动，以及双方在司法机构这一新领域展开的政治斗争，而这正是我们研究和探讨拉美国家法治与政治的关系、研究政治司法化的最重要环节。第四，拉美国家司法改革取得了一些成就，包括司法机构独立性增强和效率的提高、民主的巩固和完善等，同时也遭遇了一些批评，甚至是政策上的反动。一方面，本书指出这些批评和反动并不能抹杀司法改革的功绩；另一方面，这些批评或反动同样是拉美国家民主政治发展的结果，也说明拉美国家的政治家在探索适合本国国情的发展道路。

在政策建议方面，中国也正在进行司法改革，一方面，拉美司法改革在战略和技术方面的经验教训可为我所用，另一方面，研究拉美司法改革也有助于我们对国际司法改革援助做出冷静分析，本书的研究有助于我们正确看待这些援助，从而管理和利用好这些援助。

由于时间和本人学术造诣的限制，本书尚有许多不足之处，还应该继续收集和阅读有关课题的最新资料，以使课题更具有前瞻性和理论性。这方面有待进一步充实和改进。

另外，本项研究涉及的一些问题还有待深入研究。如关于司法与政治的理论问题，虽然本课题研究了拉美主要国家司法与政治相互影响的渠道和案例，但很多未能上升到理论高度；由于课题研究时间等方面的限制，笔者将研究范围锁定在拉美大陆的主要国家，它们多是讲西班牙语的大陆法系国家，而排除了加勒比地区的英语国家，后者数量虽多但都比较小，属于英美法系。此外，本书的研究还排除了西半球唯一实行社会主义制度的国家——古巴，

当然这主要是基于研究分门别类时的方便，古巴与其他拉美国家的社会政治制度不同。最后，在本书研究已经覆盖到的领域，仍然需要投入更多的时间去阅读和收集资料，关注相关研究在国内外的最新进展，在资料更加完善的情况下进一步完善课题成果，积极争取研究的突破性进展。

杨建民

2014年12月20日于北京

导 论	1
第一章 拉美国家的司法制度	28
第一节 拉美国家的法律渊源与司法传统	29
第二节 拉美国家司法机构的组织原则和种类	37
第三节 拉美国家的检察机关、司法行政机关和陪审制度	42
小 结	44
第二章 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主要背景	46
第一节 新制度经济学为司法改革提供了理论基础	46
第二节 拉美国家的民主化与司法改革	53
第三节 国际组织与拉美国家的司法改革	59
第四节 公民社会与拉美国家的司法改革	62
小 结	73
第三章 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主要目标和内容	75
第一节 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主要目标	75
第二节 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主要内容	85
小 结	103



第四章 拉美国家的司法改革与政治转型	105
第一节 关于司法与政治的基本理论	105
第二节 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特点与方式	110
第三节 拉美国家的司法改革与政治转型	118
小 结	123
第五章 阿根廷的司法改革研究	124
第一节 司法改革启动的主要背景	124
第二节 1994 年阿根廷司法改革的主要内容	128
第三节 梅内姆治下司法改革法案的实施	131
第四节 新世纪初期阿根廷的司法与政治	137
小 结	139
第六章 巴西的司法改革研究	141
第一节 司法机构具备独立的历史传统	141
第二节 司法改革的艰难开启	144
第三节 巴西司法改革的未来	157
小 结	163
第七章 墨西哥的司法改革研究	164
第一节 墨西哥司法与政治简述	164
第二节 1994 年墨西哥司法改革的主要背景与内容	167
第三节 墨西哥司法改革分析	171
小 结	177
第八章 智利的司法改革研究	179
第一节 司法机构的历史传统与当前设置	179

第二节 智利的司法改革之路	183
第三节 司法改革的绩效评估	188
小 结	193
第九章 哥伦比亚的司法改革研究	195
第一节 哥伦比亚司法政治简史	195
第二节 哥伦比亚的司法改革与司法体系	199
第三节 哥伦比亚的司法改革评价	203
第四节 哥伦比亚的司法与政治	209
小 结	210
第十章 秘鲁的司法改革研究	212
第一节 1993 年宪法之前的司法机构	212
第二节 藤森政府的司法改革：“自我政变”与 1993 年宪法	214
第三节 新宪法通过后秘鲁的司法改革	217
第四节 藤森下台前后政府的司法改革战略	222
小 结	224
第十一章 委内瑞拉的司法改革研究	227
第一节 新宪法框架下的司法机构	228
第二节 最高法院与委内瑞拉的“革命”	231
第三节 委内瑞拉的法治与政治：司法机构与“革命”政府	235
小 结	241
第十二章 拉美国家的法治与政治——对司法改革的评估与分析	243
第一节 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主要成就	244
第二节 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主要问题和挑战	251
第三节 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性质	263
第四节 拉美国家政治司法化分析的因素及其未来	267



小 结	272
参考文献	273
后 记	285

导 论

司法改革运动源于法律与发展运动，是人类社会对制度与发展关系的再发现过程。30多年来，司法改革对世界各国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等方面都产生了不可忽视的影响。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司法改革成为国家追求经济社会发展和政治稳定的重要战略。其中拉美国家的司法改革更具集体行动的特征，在世界上影响更大。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世界社会改革运动可以分为三个阶段：20世纪60年代与第三世界民族国家的独立浪潮相伴的法律与发展运动，70年代和80年代与第三世界反对军事独裁统治相统一的世界人权运动，以及90年代以来适应全球化浪潮以促进民主巩固、经济发展和社会正义为目标的司法改革运动。三个阶段的任务无不与法律和司法改革密切相关。当前，第三阶段的司法改革浪潮仍然汹涌向前，不断深入发展。

玛利亚·冈萨雷斯·阿西斯（María González Asis）还把上述过程概括为从“法律与发展”到“法治”的两个阶段。他认为发生于20世纪60年代的第一波法律与司法改革运动，是在一个尚未被证实的前提下开始的，即法律是社会变革的发动机。^①这个运动由美国的知名法律学者导引，得到美国国际开发署（USAID）和一些私人机构的支持，通过法律和司法改革来促进经济发展。其基本理念是在国家发展战略的指导下，用司法功能的政策导向代替形式主义的法律观念。这一波改革主要发生在拉美和撒哈拉以南的非洲国家，

^① María González Asis, “Anticorruption Reform in Rule of Law Programs,” <http://siteresources.worldbank.org/INTLAWJUSTINST/Resources/AnticorruptionReform.pdf>, 2009年11月22日浏览。

结束于 20 世纪 70 年代中期，主要原因是法律移植战略的失败。第二波法律与司法改革运动发生在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受到“华盛顿共识”的影响，法律与经济发展有直接关系的观点得以复兴，很多国际组织、政府机构和私人基金会都是秉持“建立法治本身就是一种发展战略”的信念支持了这一运动。于是，该运动超越了法律和司法改革促进经济增长和政治发展的观念，建立法治就成为目的本身，而不再是朝向更广泛目标的一种手段了。冈萨雷斯教授认为法治作为一种发展战略尚缺乏准确定义，但可以归纳为两个主轴：经济发展和政治民主化。他认为上述目标是缠结在一起的，即使建立法治仅仅以发展经济为目标，那么它也会像“特洛伊木马”一样作为一种隐蔽战略进而促进政治民主化。法治促进经济增长源于这样的理论，即如果产权得以明晰，法律得到有效执行，投资就会得到促进。道格拉斯·诺斯（又译道格拉斯·诺思，Douglass C. North）的新制度主义经济学在这里得到广泛接受。民主理论则是法治发展战略的另一个主轴。与人权发展相联系，民主化进程也有一个发展目标，即自由民主是市场经济最为适合的制度。

自 20 世纪 80 年代后期以降，在美国国际开发署、世界银行、美洲国家组织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等多边国际组织的支持下，拉美国家、南部非洲国家和东欧国家相继踏上了“建设法治”之路。30 多年来的促进法治过程，既有丰富的经验，也留下了不少的教训。

作为公共权力，司法的责任在于裁决涉案纠纷，施以公力救济，以公正为要旨。司法机构是“一种拥有解决法律冲突权力的政府机构，被界定为旨在以一种确保各方都公正和平的方式使冲突解决制度化的专门组织”。^①一般说来，司法改革的主要内容大多意在求得司法独立，对行政、立法和司法三个权力部门之间的关系进行调整。同时，司法改革的意义还在于调节国家与社会的紧张关系，促进经济发展，革除司法腐败，提高司法效率。司法总是在变化的，大至政治原则、审判体制、法官制度，小至法庭布置、法官服饰、审判用语，不断推陈出新。那么什么是当今的司法改革呢？学者们给出的定义广狭有别，各有侧重。例如，日本学者井上达夫河合干雄对该国正在

^① [英] 戴维·米勒、[英] 韦农·波格丹诺主编《布莱克维尔政治学百科全书》（修订版），邓正来等译，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2 年版，第 404~405 页。

进行的司法改革给出了广泛的含义，称司法改革为“体制改革”，甚至“国体改革”。^① 日本司法制度审议会在其设计的司法改革最终意见书中也指出，本次所要进行的司法改革是为了在“法的统治”这一宪法原则之下将已经进行的政治改革、行政改革、经济改革有机结合起来的改革。可见，日本要进行的虽名曰“司法改革”，实际上其意义和性质远远超过单纯的司法改革，而是一项体制和社会改革。^② 中国学者夏勇给司法改革的定义是：“近世所言的司法改革，着眼点有三，即司法权在政权结构里的位置，司法权的内部构造以及公民的权利。就趋势而言，一是司法独立，审判不受立法、行政等其他权力的干涉，司法机关还可以通过案件审查立法、行政等是否合宪合法，从而形成分权制衡、尊崇法律的宪政体制；二是建立井然有序的管辖与审级体系，统一实施法律，并通过严格法官任免、提高法官待遇，确保法官具备公平审判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生活条件；三是朝着有权利就有救济的方向改革诉讼制度，为受到侵害的各项权利提供救济，而且强调司法程序中当事人的权利（如平等权、无罪推定权、沉默权、辩护权），用公民权利构造正当程序。”夏勇指出，上述方面是司法改革的关键。司法改革之于法治的意义，主要在于通过强化司法的权威来强化法律的权威；在于通过让一切涉讼机构、组织和个人进入法庭接受裁判而将他们切实地置于法律之下；在于通过独立、公正、合格的审判，提高经济活动和其他社会行为的可预期程度，使普通公民不仅可以根据明确而稳定的规则来规划和安排自己的行为和生活，而且对于纠纷发生后会得到怎样的裁决，也能够怀有合理而稳定的预期。^③

拉美国家的司法改革最初来源于对发展经济的诉求。由于改革发生在拉美国家再民主化的初步确立时期，适应经济发展和民主巩固的需要，可以说最初的司法改革有两大目标，即促进经济发展和巩固民主进程。20世纪90年

① [日] 井上达夫河合干雄：《作为体制改革的司法改革》，日本信山社2001年版。转引自王云海《日本司法改革的深层》，载中国诉讼法律网，2007年，http://www.procedurallaw.cn/wgf/200807/t20080724_40847.html，2009年11月22日浏览。

② 王云海：《日本司法改革的深层》，载中国诉讼法律网，2007年，http://www.procedurallaw.cn/wgf/200807/t20080724_40847.html，2009年11月22日浏览。

③ 司法改革研究组编，张明杰主编《改革司法——中国司法改革的回顾与前瞻》序言，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

代末以后，由于经济发展和民主制度的发展，公民社会在拉美各国的决策过程中的作用日益显现，公民社会的各种组织如媒体、基金会、非政府组织等作为一种社会资本（social capital）也投身于司法改革。它们关心司法改革的各种决策和结果，但它们所关注的重点主要是在司法改革的社会正义实现方面。所以，拉丁美洲的司法改革就具备了促进经济发展、巩固民主和促进社会正义三大社会目标。但就司法机构来讲，或就狭义的司法改革目标来讲，拉丁美洲的司法改革也有三大目标，即司法独立、实现正义和提高司法效率，或者说这是实现前述三大社会目标的途径。

一 国内外关于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研究综述

在中国，研究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文献少之又少，仅散见于极少数学者的著述之中，如夏立安先生曾论述过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动因以及司法改革与法治的关系。^①此外，拉美研究学者徐世澄、袁东振和张凡研究员也曾涉足这一领域。徐世澄和袁东振两位研究员对拉美国家的司法制度进行了研究。^②张凡研究员则对拉美国家的民主治理与法治、腐败与法治的关系进行了探讨。^③上述学者的研究给后来者的司法改革研究留下了宝贵的经验。

相比之下，国外学者在研究拉美的司法改革方面着力之大、文献之多，难以想见。由马尔科姆·罗瓦特（Malcolm Rowat）、瓦利德·马利克（Waleed H. Malik）和玛丽娅·达克里亚斯（María Dakolias）主编的世界银行研究报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司法改革》，收集了30位作者的文章，内容涉及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背景、司法改革的成本收益分析、司法程序改革、法院行政管理改革、争端解决替代机制与正义的可获性（access to justice）、法律职业、司法培训和法学教育以及拉美司法改革的案例，涉及委内瑞拉、巴西、牙买加、阿根廷、秘鲁、厄瓜多尔、智利、哥斯达黎加和玻利维亚9个国家，

① 夏立安：《发展中国家的政治与法治》，山东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144~153页。

② 参见袁东振、徐世澄著《拉丁美洲国家政治制度研究》，世界知识出版社2004年版，第141~146页。李明德主编《简明拉丁美洲百科全书》，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1年版，第111~112页。

③ 张凡：《当代拉丁美洲政治研究》，当代世界出版社2009年版，第76~77、147~151页。

还论述了世界银行在拉美国家司法改革中的作用。^①这个报告使我们对海外拉美司法改革研究的理论、研究路径和主要内容有了比较全面的了解。拉美学者卢西亚诺·托马西尼（Luciano Tomassíní）和玛丽娅涅拉·阿米霍（Marianela Armijo）在其专著《国家的改革与现代化》一书中将司法改革作为国家改革的重要组成部分加以研究，全面分析了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的原因、目标、战略和内容，并对拉美的司法改革进行了评价。^②

司法改革涉及经济发展、战略、民主和法治等诸多方面。埃德蒙多·亚里金（Edmundo Jarquín）和费尔南多·卡里略·弗洛雷斯（Fernando Carrillo Floréz）主编的《被延迟的公正：拉丁美洲的司法改革》，从理论上分析了司法制度对经济发展和市场经济的重要作用，认为司法改革可以促进经济发展，公民社会和政府应当形成共识推动司法改革。^③阿尔曼多·卡斯特拉尔·皮内罗（Armando Castelar Pinheiro）研究了一个功能完好的司法机构对经济发展的重要性，认为司法机构的有效运转是市场化改革成功的关键，但在司法改革方面，发展中国家普遍落后，是亟待解决的问题。^④马尔塞拉·克里斯蒂（Marcela Cristin）和拉米罗·莫亚（Ramiro Moya）以阿根廷为例，研究了司法改革对信贷市场的影响，认为有效的法律体系对信贷市场非常重要。^⑤林·哈默格林（Linn Hammergren）是拉美司法改革研究的知名学者，有专著对拉美国家司法改革绩效和改革战略进行了深入研究，还撰文论述了拉美司法职

① Malcolm Rowat, Waleed H. Malik and María Dakolias, *Judicial Reform in Latin America and Caribbean*, World Bank, Washington, D. C. , 1995.

② Luciano Tomassíní y Marianela Armijo, *Reforma y Modernización del Estado*, Instituto de Asuntos Públicos, Universidad de Chile, 2002.

③ Edmundo Jarquín & Fernández Carrillo Floréz eds. , *Justice Delayed; Judicial Reform in Latin America*, Inter-American Development Bank, Washington, 1998.

④ Armando Castelar Pinheiro, “Judicial System Performance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http://www.bnDES.gov.br/SiteBNDES/export/sites/default/bnDES/_pt/Galerias/Arquivos/conhecimento/ensaio/ensaio2.pdf, 2009年11月22日浏览。

⑤ Marcela Cristin & Ramiro Moya, “The Importance of an Effective System for Credit Markets: The Case of Argentina,” <http://www.iadb.org/res/publications/pubfiles/pubR-428.pdf>, 2009年11月22日浏览。

业设计方面的理论与经验。^① 鲁敏·伊斯兰（Roumeen Islam）对拉美国家的司法传统、制度改革和司法机构的关系进行了研究。^② 著名的司法改革研究学者艾德加多·巴斯卡哥利亚（Edgardo Buscaglia）分析了发展中国家司法腐败的原因及其经济后果。^③ 玛利亚·冈萨雷斯·阿西斯等学者和世界银行、透明国际等机构对司法改革与控制腐败的关系进行了研究，并提供了世界许多国家的经验案例。^④ 玛利亚·冈萨雷斯·阿西斯的研究还涉及“司法政治化”和“政治司法化”的问题。^⑤ 雷切尔·西德尔（Rachel Sieder）、利涅·肖尔登（Line Schjolden）和阿兰·安赫尔（Alan Angell）主编了《拉丁美洲国家的政治司法化》论文集，通过巴西、智利、委内瑞拉、哥伦比亚和哥斯达黎加等国的案例，分析了法院在各国政治决策中的不同影响，对拉丁美洲的政治司法化进行了深入研究。^⑥ 马修·泰勒（Matthew M. Taylor）还研究了巴西劳工党与巴西政治司法化的过程，指出反对党最容易发起违宪审查，但这正

① Linn Hammergren, *Envisioning Reform: Conceptual and Practical Obstacles to Improving Judicial Performance in Latin America*, The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Press, University Park, Pennsylvania, 2007. Linn Hammergren, “The Judicial Career in Latin America: an Overview of Theory and Experience,” <http://siteresources.worldbank.org/INTLAWJUSTINST/Resources/Jcareer.pdf>, 2009年11月22日浏览。

② Roumeen Islam, “Institutional Reform and the Judiciary: Which Way Forward?” World Bank, 2003, http://www-wds.worldbank.org/external/default/WDSContentServer/IW3P/IB/2003/10/06/000160016_20031006120937/Rendered/PDF/WPS3134.pdf, 2009年11月22日浏览。

③ Edgardo Buscalia, “Judicial Corruption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Its Causes and Economic Consequences,” <http://www.unodc.org/pdf/crime/gpacpublications/cicp14.pdf>, 2009年11月22日浏览。

④ María González Asis, “Anticorruption Reform in Rule of Law Programs,” <http://siteresources.worldbank.org/INTLAWJUSTINST/Resources/AnticorruptionReform.pdf>, 2009年11月22日浏览。World Bank, “Legal and Judicial Reform and the Control of Corruption in Latin America and the Caribbean,” 2002, http://info.worldbank.org/etools/docs/library/109200/lac_judicial_eng.pdf, 2009年11月22日浏览。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Global Corruption Report 2007*,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7.

⑤ María González Asis, “Anticorruption Reform in Rule of Law Programs,” <http://siteresources.worldbank.org/INTLAWJUSTINST/Resources/AnticorruptionReform.pdf>, 2009年11月22日浏览。

⑥ Rachel Sieder, Line Schjolden and Alan Angell eds., *The Judicialization of Politics in Latin America*, Palgrave Macmillan, New York, 2005.